

证券代码：839750

证券简称：红河谷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陶涛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年，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

公司本着求真务实的发展理念，圆满地完成了既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公司遵从企业化、市场化、人性化的治理原则，经营业绩稳中有升。现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编写完成《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执行情况，编写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根据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情况，编写《2023 年度审计报告》，现向大会报告，将上述《报告》提交公司聘请的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对外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现根据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编写《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向大会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在总经理的带领下团结一致，求真务实，实现了既定的经营目标。现根据 2023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董事会在认真分析、总结 2023 年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公司运营发展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发展计划，编写《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向大会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情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长陶涛、董事陶沙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公司拟续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审计机构，

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 4 月 19 日发出会议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与合作方签署<红河谷全季节试验场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计划与合作方中交一公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红河谷全季节试验场项目合作协议》，合作建设“红河谷全季节试验场项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